

不要惹兒女的氣

九個愛你子女的要領之一：不要惹兒女的氣（弗六4）

我們要緊緊記住，因為自己的軟弱，使得我們太容易惹兒女的氣了！父母必須要了解體諒孩子們成長過程的需要和困難，並給予適當的鼓勵；若我們期望無理的過高，或是目的方法或態度不對，孩子便會覺得他不可能做到，而喪志放棄。

教導兒女時，父母要特別注意下列三點：

a). 認清我們的身分是神的管家：兒女是神所賜的產業，而我們的身分是神的管家；兒女的主人是神祂自己，我們祇是以僕人的身分替我們的主人(神)來管理他們，所以我們要按照主的心意來養育；不能超越父母應有的權柄，好像主人一樣去壓制他們，甚至無理的要求他們。

b). 要給兒女恰當的鼓勵和欣賞: 有些父母只會打，只會罵，除了責備之外，沒有給他們恰當的鼓勵，這就很容易惹兒女的氣。而且要尊重他們，不要在眾人面前羞辱他們；反而要給他們成長的空間和時間，當兒女作得好的時候，還應該給他恰當的鼓勵和欣賞。

c). 做錯時認罪悔改是神所祝福的：父母也有做錯的時候，而且當自己心情不好時，兒女常常便是出氣桶；如果有虧欠他們的，必須要在主內認罪，向兒女們道歉；讓他們知道做錯時必須認錯，而且認罪悔改是神所祝福的（約壹 1:9）。

切記！在聖經裏面，教導作父母的地方比教導兒女多。可見，當我們教導兒女前必須先聽從神的教導(賽 50:4)！因為作父母是一種生命的事奉，所以必須藉著禱告懇求神的指引，方能成就神自己的旨意！「弗 6:4 你們作父親的、不要惹兒女的氣、只要照著主的教訓和警戒、養育他們。」彼此共勉之！阿門！